

潮州市潮安区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文件

安常〔2019〕43号

潮州市潮安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潮州市潮安区 2019 年区本级财政预算 调整方案的决议

（2019 年 12 月 27 日潮安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

潮州市潮安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听取了区财政局局长魏旭平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潮州市潮安区 2019 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 2019 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同意区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提出的审查意见。会议决定批准潮州市潮安区 2019 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抄送：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区政府，区
监察委，区法院、区检察院，区财政局，各镇人大

潮安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19 年 12 月 27 日印发